

**新生精神康復會**  
**於 2013 年 2 月 25 日舉行的**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就議程「精神健康政策及服務措施」意見書**

本會致力倡導與促進精神病康復者、其家屬及公眾人士的精神健康與身心康泰，最終目標是達至爭取平等機會，獲得公眾接納，達致融入和全面參與社會。就今天的「精神健康政策及服務措施」討論議題上，本會就同工及服務使用者表達的意見綜合如下：

**1.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永久會址」**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原意，是以地區為本，提供由預防至康復的一站式社區支援服務，但現時本會屬下七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仍有三間(包括油尖旺、葵涌、沙田)未能在區內覓得合適的地方作永久會址，影響服務的推行，服務使用者均反映因沒有固定地方讓他們使用而感不便，他們亦希望能有合適地方作為中心永久會址。

**2. 居住環境對精神健康的影響**

根據香港工商專業聯會於 2012 年委託港大統計及精算學系所做的研究，推算全港有近 9 萬個「困居戶」(Poor Housing)，涉逾 20 萬人，當中近 7 成屬「劏房」住戶。以本會現提供服務的深水埗及油尖旺區為例，更是「困居戶」的集中地，有超過 3 成服務使用者為困居戶人士，當中他們均表示面對租金不斷上漲、環境密閉擠迫、空間及設施不足的情況下，均影響他們的生活質素及精神壓力，家人間的紛爭衝突亦因此而提高，對兒童的身心發展亦大受影響。

根據香港社區組織協會於 2008 年發表的「籠屋、板房及套房住屋問題研究報告」表示，板間與籠屋的受訪者對居所的安全不滿程度及困居所導致的精神困擾一樣嚴重。此外，租金急升而領取綜援單身人士的租金補貼未能應付昂貴租金。因此，建議政府有必要檢視現行的房屋租金津貼政策，讓精神病康者可質素的安身居所。

**3. 關注精神健康服務的缺口(service gap)**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投入服務至今已有兩年半多的時間，同工在個案處理上面對多樣化組群的需要，當中包括因濫用藥物而導致精神健康受困人士(drug induced psychosis)及老人失智症患者(dementia)。在福利服務配套及資源上出現缺口，希望政府促請有關部門關注。

就濫用藥物而導致精神健康受困人士中，其危機指數往往比一般精神受困人士為高，而求助意識亦相對較低。在收到有關的個案轉介時，中心同工進行外展接觸及評估個案，並需花大量時間監察及評估這些高危個案及支援以防止以免不幸事情發生。

此外，隨著人口老化問題日益嚴重，老人失智症服務在社區上卻未能得到重視及欠缺長遠規劃，因而遇到這群組的精神健康問題時，社區人士往往希望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能提供全面評估及相關的復康服務跟進(如：日間訓練、家居照顧及陪診)，由於他們的身體及認知功能日漸退化，因而對前線同工構成沉重的工作量。

因此，建議政府增加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資源及人手以處理特定組群精神健康問題及個案跟進，加強與不同團體協作，更適切照顧他們的精神健康需要。

#### **4. 制定精神健康政策及服務規劃**

在剛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在「福利服務規劃」及「殘疾人士服務」上，均沒有提及與精神健康相關的長遠政策及服務規劃，期望政府設立精神健康議會，結合各方面的代表，制定「精神健康」的長遠政策及服務規劃。